

魏县财政局文件

魏财医[2019]21号

魏县财政局关于 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 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魏县医保局：

按照《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冀财社[2019]93 号）有关规定，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现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1252 万元，用于对参保人员的补助和提高贫困人口医疗保障救助水平医疗保障部分新增资金。

附件：《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冀财社[2019]93 号）

魏县财政局

2019 年 12 月 11 日





河北省财政厅文件

冀财社〔2019〕93号

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财政局，各县（市）财政局，雄安新区管委会：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基本公共服务领域省与市、县共同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2018〕-94）和《河北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冀财社〔2016〕94号），提前下达你市、县（市、区）2020年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

疗保险补助资金 万元（详见附件），用于对参保人员的补助和提高贫困人口医疗保障救助水平医疗保障部分新增资金。该项指标收入请列入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1100249 项“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请列入第 210 类“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中第 2101202 项“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科目。

请你市（县、区）按有关规定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信息公开等工作，同时，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完善绩效管理，做好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并加强与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密切配合，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附件：1. 资金分配表

2. 城乡居民医保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河北监管局，河北省医疗保障局

河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9年12月4日印发

省对市（县）城乡居民医保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医保补助资金			
省份					
市（县）级财政部门					
市（县）级主管部门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其中: 中央资金		万元		
	地方资金		万元		
	其他资金		万元		
年度目标	目标1: 巩固参保率。 目标2: 稳步提高保障水平。 目标3: 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参保人数(人)	≥**人	
			指标2: 各级财政实际补助标准(元)	≥**元	
			指标3: 参保居民个人实际缴费标准(元)	≥**元	
			指标4: 财政补助与个人缴费比值	≤	
		质量指标	指标1: 以户籍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	
			指标2: 以常住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参保综合参保率(%)	≥**%	
			指标3: 重复参保人数(人)	0	
			指标4: 虚报参保人数(人)	0	
			指标5: 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	
			指标6: 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	≥**%	
			指标7: 实行按病种(组)、按人头付费等支付方式改革	逐步推开	
			指标8: 基金滚存结余可支配月数(月)	6-9个月	
			指标9: 开展门诊统筹, 实行个人账户的, 向门诊统筹过渡	普遍开展	
		时效指标	指标1: 当年各级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指标2: 违反违规行为纠正数	≥**%	
		成本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1: 享受财政补助覆盖面	≥**%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 参保对象满意度(%)	≥**%		
				

提前下达省级2020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资金分配表（第二批）

单位：万元

市县名称	预算代码	项目名称	此次下达资金（第二批）	城乡居民医保补助资金	贫困人口提高医疗保障救助水平新增资金下达资金	备注
魏县	130434	城乡居民医保2020年省级补助资金	11542	10290	1252	

